

证券代码：831422

证券简称：奥根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重庆奥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优视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付承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253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3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做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并提请审议。报告总结了公司董事会在 2024 年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依法运作，积极开展工作，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5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根据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开展情况，编写了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（简称《报告》），《报告》对 2023 年度监事会会议、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、回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5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并提请审议，报告总结了 2024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、现金流量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5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并提请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5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完成，并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《审计报告》（中兴财光华审会字（2025）第 314004 号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5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要求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并提请审议。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的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及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5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及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5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已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审计机构，并圆满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5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根据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，公司经营出现亏损，本期净利润为-3,763,645.04 元，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9,305,649.54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 13,258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25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易卫、肖李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《重庆奥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《北京德恒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奥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

重庆奥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1 日